

[首页](#)[政采法规](#)[购买服务](#)[监督检查](#)[信息公告](#)[GPA专栏](#)[PPP频道](#)当前位置：[首页](#) » [政采公告](#) » [地方公告](#) » [竞争性磋商公告](#)

揭阳市财政局业务培训提升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2022年04月20日 16:33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显示公告概要】

项目概况

揭阳市财政局业务培训提升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年05月06日 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R-2022-SZ-C0419

项目名称：揭阳市财政局业务培训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188,8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揭阳市财政局业务培训提升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188,8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服务	2022年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及实务等培训项目(任务1)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600,000.00	-
1-2	其他服务	预算绩效管理理论及业务操作培训班(任务2)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08,800.00	-
1-3	其他服务	专业技能培训服务(任务3)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8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响应)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告或报表复印件)。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揭阳市财政局业务培训提升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中小企业须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为中小微企业,非中小微企业将被拒绝投标/响应。(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揭阳市财政局业务培训提升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04月21日至2022年04月26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05月06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东升望龙头村新阳大道南侧莲花大道以东E1栋70号太平洋保险公司楼上4楼（广东和润咨询有限公司）

五、开启

时间：2022年05月06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东升望龙头村新阳大道南侧莲花大道以东E1栋70号太平洋保险公司楼上4楼（广东和润咨询有限公司）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电子系统进行招投标，请在投标前详细阅读供应商操作手册，手册获取网址：

<https://gdgpo.czt.gd.gov.cn/help/transaction/download.html>。投标供应商在使用过程中遇到涉及系统使用的问题，可通过400-1832-999进行咨询或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运维服务说明中提供的其他服务方式获取帮助。

2.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投标，需要提前办理CA和电子签章，办理方式和注意事项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与CA办理指南，指南获取地址：<https://gdgpo.czt.gd.gov.cn/help/problem/>。

3.如需缴纳保证金，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

(<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保函。

4.请供应商携带CA参加本项目磋商。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磋商时，建议自带笔记本电脑，开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手册获取网址：<https://gdgpo.czt.gd.gov.cn/help/transaction/download.html>。

5.请供应商适当提前到达本磋商公告载明的地点提交纸质版响应文件，开始接收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半小时。

6.目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仍然严峻，请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人员密切关注我市最新疫情防控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揭阳市财政局

地 址：揭阳市榕城区

联系方式：0663-823910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东和润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东升望龙头村新阳大道南侧，莲花大道以东E1栋70号4楼

联系方式：0663-849276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江小姐

电 话：0663-8492768

广东和润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0日

相关附件：

[揭阳市财政局业务培训提升项目招标文件 \(2022041906\) .pdf](#)

附件下载：[揭阳市财政局业务培训提升项目招标文件 \(2022041906\) .pdf](#)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